

《2018年〈2009年商船(安全)(修訂)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

2018年第43號法律公告

B468

2018年第43號法律公告

《2018年〈2009年商船(安全)(修訂)條例〉(生效日期)
公告》

現根據《2009年商船(安全)(修訂)條例》(2009年第10號)第2(2)條，指定2018年5月28日為該條例以下條文開始實施的日期——

- (a) 第3(4)條，但限於該條關乎新訂**1966年公約**定義的範圍內；
- (b) 第14、15、16及17條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陳帆

2018年3月20日